奉节县信访办公室

奉节县人民群众来访接待中心改建项目支出

自评报告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县财政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情况。奉节县财政局《关于下达奉节县人民群众来访接待中心改建项目资金的通知》（奉节财农〔2022〕192号），在下达资金预算时同步下达了绩效目标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项目资金到位情况：奉节县财政局《关于下达奉节县人民群众来访接待中心改建项目资金的通知》（奉节财农〔2022〕192号），下达奉节县人民群众来访接待中心项目资金计划300万元，到位资金合计201.73万元。

项目资金执行情况：2023年奉节县人民群众来访接待中心项目资金计划201.73万元，共计支付140.3万元，资金支付率69.55%。

项目资金管理情况：建设资金专款专用、专账核算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县人民群众来访接待中心改建项目总面积1235平方米，改建内容主要包括砌筑工程、门窗工程、办公设备及智能化信息化设备采购及安装等。2022年中心的功能设置、设备配置基本达到规范化标准要求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1）数量指标。砌筑工程102.85m³，完成10分；木作工程1588.74㎡，完成5分；信息化智能化采购设备，完成10分；合计25分。

（2）质量指标。工程质量合格率100%，完成5分；项目验收通过率100%，完成5分；合计10分

（3）时效指标。项目按时开工率100%，完成5分；项目按时验收率100%，完成5分；合计10分。

（4）成本指标。实际完成投资控制在概算内的项目比例100%，完成5分。

2.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1）社会效益。信访接待场所完善，维护正常秩序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，完成20分。

（2）可持续影响。项目完成后正常运行比例100%，完成10分。

3.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项目区群众满意度90%，完成5分；促进相关信访问题化解率98.76%，完成5分；合计10分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

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综合评分96.96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

四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资金预算201.73万元，截至目前执行140.3万元，资金执行率69.55%，原因是工程未决算。下步将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进度完成资金拨付，在结算审核、缺陷责任期满后，及时完善资料审批审核，申请资金计划，完成资金拨付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